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YUKI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業績公告」)連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見下文。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有關業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業務回顧

2021年是機遇與挑戰並存的一年。本公司於2021年6月成功完成全球發售，是本集團歷史上的一項重大里程碑。我們在2021年新推出的「霸氣玉油柑」、「鴨屎香寶藏茶」等現象級新品受到熱捧；同時，我們的經典產品也仍然得到消費者的持續青睞。另一方面，COVID-19疫情（「疫情」）不斷反覆，尤其是2021年下半年，中國大陸陸續出現奧密克戎變種，各地防疫措施亦有所收緊，消費者對出行與消費態度趨於謹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造成挑戰。在2021年，我們堅持「加密」戰略，在高線城市優質點位開設門店，培養消費習慣，同時通過加大熱飲研發和推廣力度、適當提升營銷聲量等措施，幫助收入企穩。我們亦積極推進自動化製茶設備等自動化措施，以期降低成本剛性，在充滿挑戰的外界環境下，幫助本集團盈利能力盡快恢復。

2021年，本集團收入由2020年的人民幣3,057.2百萬元上升約40.5%至人民幣4,296.6百萬元。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由2020年的盈利人民幣16.6百萬元變為2021年的虧損人民幣145.3百萬元。

2021年，奈雪的茶茶飲店錄得門店經營利潤人民幣591.5百萬元，較2020年提升約68.4%。2021年奈雪的茶茶飲店門店經營利潤率為14.5%，較2020年提升約2.3個百分點。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由2020年的人民幣574.3百萬元下降約11.1%至2021年的人民幣510.3百萬元。

分品牌表現

於報告期內，奈雪的茶茶飲店貢獻了本集團的絕大部分收入。我們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奈雪的茶茶飲店仍將是我們的主要業務重心。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品牌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收益						
奈雪的茶	4,067,298	94.7	2,870,888	93.9	1,196,410	+0.8
台蓋	141,489	3.3	152,981	5.0	(11,492)	-1.7
其他 ⁽¹⁾	87,831	2.0	33,312	1.1	54,519	+0.9
總計	4,296,618	100.0	3,057,181	100.0	1,239,437	N/A

	截至2021年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止年度	
	門店經營 利潤 ⁽²⁾ 人民幣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門店經營 利潤 ⁽²⁾ 人民幣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奈雪的茶	591,527	14.5	351,233	12.2
台蓋	18,726	13.2	23,633	15.4

	截至2021年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元
— 奈雪的茶茶飲店		
每筆訂單平均銷售價值 ⁽³⁾	41.6	43.0

附註：

- (1) 包括總部產生的收入及其他。總部產生的收入主要包括茶禮盒、節日類限定禮盒及其他伴手禮及零售產品銷售額。
- (2) 我們將門店經營利潤定義為各茶飲店品牌的門店層面收入扣除產生的營業成本，包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使用權資產折舊、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其他資產折舊及攤銷、水電開支以及配送開支，門店經營利潤率採用門店經營利潤除以相應期間的收入計算。
- (3) 按某一期間相關奈雪的茶茶飲店產生的收入除以同期客戶向該間奈雪的茶茶飲店下達的訂單總數計算。

分業務線表現

我們希望通過提供現制茶飲和烘焙產品以及愉悅的顧客體驗，為中國悠久的茶飲文化注入現代元素並傳播至更多客戶。除此之外，為了滿足多樣化的需求，我們也推出了氣泡水、零食等多種零售產品。下表載列了我們按業務線劃分的表現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現制茶飲	3,186,988	74.2	2,322,849	76.0	864,139	-1.8
烘焙產品	940,054	21.9	667,384	21.8	272,670	+0.1
其他產品 ⁽¹⁾	169,576	3.9	66,948	2.2	102,628	+1.7
總計	4,296,618	100.0	3,057,181	100.0	1,239,437	N/A

附註：

- (1) 主要包括伴手禮及零售產品，如氣泡水、茶禮盒、零食及節日類限定禮盒。

分收入來源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2021年，外賣訂單比例有小幅提升，尤其是出現疫情的城市。該等變化主要反映了疫情導致各地政府對堂食的管控措施，以及消費者在疫情後消費習慣發生的轉變。我們認為，相對穩定的外賣訂單比例有利於本集團健康發展。現階段我們沒有主動推高或降低外賣訂單比例的計劃。

下表載列了奈雪的茶茶飲店分收入來源的表現情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變動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百分點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奈雪的茶茶飲店						
店內收銀 ⁽¹⁾	1,146,582	28.2	871,325	30.4	275,257	-2.2
小程序自提 ⁽²⁾	1,422,538	35.0	1,083,438	37.7	339,100	-2.7
外賣訂單 ⁽³⁾	1,498,178	36.8	916,125	31.9	582,053	+4.9
總計	4,067,298	100.0	2,870,888	100.0	1,196,410	N/A

附註：

- (1) 指在我們的奈雪的茶茶飲店現場下達客戶訂單(不包括通過我們的微信及支付寶小程序以及奈雪的茶應用程序所下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2) 指通過我們的微信及支付寶小程序以及奈雪的茶應用程序下達的客戶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 (3) 指需要配送服務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2021年，本集團奈雪的茶茶飲店收入的約30.6%來自於第三方外賣平台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約6.2%來自於本集團自營平台下達的外賣訂單所產生的收入。

會員體系建設

自2019年本公司建立會員體系以來，我們的會員數量持續增長。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註冊會員數量達到約43.3百萬名，活躍會員⁽¹⁾總數達到約7.0百萬名，活躍會員複購率⁽²⁾約35.3%。

附註：

1. 指於2021年第四季度至少購買一次公司產品的會員；
2. 指於2021年第四季度至少購買兩次公司產品的會員占活躍會員的比例。

2. 門店表現分析

門店數量及分佈－奈雪的茶茶飲店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80個城市擁有817間奈雪的茶茶飲店，均為自營。2021年，我們淨新增326間奈雪的茶茶飲店。我們堅持主要在現有的一線、新一線和重點二線城市進一步擴張茶飲店網絡並提高市場滲透率，以期培養和鞏固消費者對高端現制茶飲的消費習慣。下表載列了我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門店數量明細。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數目(#)		
一線城市	149	166
新一線城市	150	168
二線城市	118	122
其他城市 ⁽¹⁾	29	29
總計	446	485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第一類PRO茶飲店數目(#)		
一線城市	96	—
新一線城市	95	1
二線城市	54	—
其他城市 ⁽¹⁾	27	—
總計	272	1

	於2021年 12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	------------------	------------------

第二類PRO茶飲店數目(#)

一線城市	35	4
新一線城市	37	1
二線城市	15	—
其他城市 ⁽¹⁾	12	—
總計	99	5

附註：

- (1) 包括(i)中國大陸其他線城市及(ii)中國大陸境外城市。
- (2) 根據開發部門對潛在門店點位的報告，第一類PRO茶飲店較之第二類PRO茶飲店，其所在商圈評級較高。除此之外，兩者在產品、面積、設計等方面並無系統性差異。我們不會在制定開店計劃時，預先為兩者分別設定店數目標，而是會結合一系列因素綜合考慮新開門店選址。我們預計在短期至中期，第一類PRO茶飲店的數目將高於第二類PRO茶飲店的數目。

以下為分市場及分PRO茶飲店性質的若干額外績效指標數據，方便股東和潛在投資者更好地理解我們的奈雪的茶茶飲店表現。

分市場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在奈雪的茶茶飲店新進入一個新市場時，受益於我們強大的品牌勢能，通常會吸引來自於周邊社區以外的客戶流量，從而經歷「開業客戶流量」及更高的銷量。然而，在門店密度達到合理水準之前，由於門店相對稀疏，難以培養客戶消費習慣，單店日銷售額將逐步下降；同時，由於持續拓張，新開門店占比相對更高，該等市場現有門店需為其招募和儲備人員，對現有門店經營利潤率造成壓力。

隨著經營時間增長，以及門店密度逐步增加，消費者在該等市場的消費習慣逐步形成，加之新開門店占比逐漸下降，我們預計：該等市場奈雪的茶茶飲店平均單店日銷售額將逐步走向平穩，並且門店經營利潤率水準將逐漸緩慢提升。因此，我們認為有必要在現有市場進一步加大門店密度，從而推動市場走向成熟。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門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 截至該日止年度		
	門店 數目 ⁽¹⁾ (#)	平均單店 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奈雪的茶茶飲店			
深圳	110	24.1	21.7
上海	49	17.5	11.6
廣州	37	20.9	17.8
武漢	39	19.8	16.2
西安	29	18.7	16.2
北京	31	21.1	7.5

下表載列了若干城市奈雪的茶茶飲店的若干同店關鍵績效指標。

	同店 數目 ⁽³⁾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平均單店 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2021年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2020年
奈雪的茶茶飲店					
深圳	75	25.9	22.1	22.8	17.1
上海	27	18.8	18.4	12.7	6.5
廣州	19	23.6	20.0	19.2	12.8
武漢	21	23.3	23.4	17.6	16.2
西安	18	20.8	18.3	17.4	14.6
北京	15	23.0	21.2	9.2	4.7

儘管疫情等外界因素於報告期間內變化較大，且其影響程度難以準確量化，我們認為：加大門店密度可以幫助培養消費習慣，進而幫助不同市場逐步走向成熟的邏輯仍然成立並在逐步得到驗證。我們將在未來持續披露分城市表現，幫助投資者理解與驗證以上邏輯。

分門店性質表現－奈雪的茶茶飲店

下表列示了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第一類PRO茶飲店和第二類PRO茶飲店的若干關鍵績效指標。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門店 數目 ⁽¹⁾ (#)	平均單店 日銷售額 (人民幣千元)	門店經營 利潤率 ⁽²⁾ (%)
奈雪的茶標準茶飲店	444	20.3	17.5
第一類PRO茶飲店	179	14.2	9.8
第二類PRO茶飲店	62	11.0	6.2

我們認為：較之本集團2021年中期業績，隨著PRO茶飲店數量的持續增加，分門店性質表現數據的可參考性正在逐步改善。公司開店集中在下半年，因此2021年下半年外界環境的迅速變化對PRO茶飲店的影響更為明顯。我們認為，隨著公司成本管控逐步深化，以及自動化等手段的落實，各類茶飲店的盈利能力都將得到恢復和提升。

附註：

- (1) 僅包括截至2021年12月31日開業時間不少於60天，且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我們認為，開業時間少於60天的門店可能受到開業促銷活動、「開業客戶流量」等因素影響過大，可能導致整體數據不具代表性，對投資者造成誤導。因此，我們已將這些門店排除在外。
- (2) 由於茶飲店開業當月將有一次性開辦費用計入損益(其中包括但不僅限於：該茶飲店開業前的人力費用等)，其門店經營利潤率將受到開辦費用的顯著影響而失去參考意義。為了幫助投資者更好地理解並對比不同類型茶飲店的日常盈利能力，本表格所列示之門店經營利潤率已排除上述一次性開辦費用所帶來的影響。
- (3) 僅包括在2020年及2021年營業時間均不少於60天，且於2021年12月31日尚未停止營業之門店。

3. 展望

儘管在2021年下半年，我們感受到消費者把手中的「錢袋子」握得更緊，在出行與消費時決策更為審慎；然而，從消費者的反饋中，我們也感受到了消費者對美好生活的嚮往和對高端現製茶飲的持續需求。2022年2月，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等部門印發《關於促進服務業領域困難行業恢復發展的若干政策》，其中提出多項支持性措施，也將幫助行業更好應對外界挑戰。我們對高端現製茶飲行業的持續快速發展抱有堅定的信心。本集團作為高端現製茶飲行業的頭部品牌，較之現製茶飲行業其它品牌，在品牌認知、供應鏈實力、產品研發能力、質量控制水平、科技實力、資金儲備等方面均具備優勢，將能更好抓住未來宏觀環境恢復帶來的良好行業機遇。

門店擴張方面，過去的經驗告訴我們：消費習慣的養成與否與門店表現息息相關。我們將繼續堅定落實「加密」戰略，在現有的一線、新一線和重點二線城市加大門店密度，提高品牌勢能。2022年，我們預計將新開350家奈雪的茶茶飲店，與本集團於2021年6月18日披露之招股章程所述計劃基本一致，惟將進一步增強對新開茶飲店預計盈利能力的要求。

資金安全方面，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4,052.8百萬元，且本集團現金流狀況保持穩健。我們旨在於2022年錄得正自由現金流以支持本集團業務發展。我們將嚴格控制人力成本。2022年，我們將持續優化且原則上將不再增加單個門店的人員編制，中、後台人力成本增長率也將低於收入增長率。

面對充滿不確定性的外部環境，我們將持續優化運營、提升效率，在科技等領域繼續投入，使得本集團能夠更好地應對外部壓力，未來宏觀環境向好時也能及時抓住恢復機遇；同時，我們也將繼續提升資本市場溝通透明度，提升企業管治水平，幫助股東與潛在投資者做出審慎的投資決策。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透過奈雪的茶茶飲店提供的產品銷售產生大部分收益。於報告期間及2020年，奈雪的茶分別貢獻94.7%及93.9%的總收益。我們剩餘的小部分收益主要來自以我們的子品牌台蓋經營的茶飲店。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為人民幣4,296.6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3,057.2百萬元)，較2020年增加40.5%，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茶飲店網絡內的茶飲店數量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租賃按金、其他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主要是指地方政府授出的補貼及無條件現金獎勵。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7.3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06.0百萬元)。本集團其他收入的減少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以及本集團於2020年就COVID-19爆發而獲得的增值稅豁免於2021年已不再適用於本集團。

開支

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成本，包括茶葉、乳製品、新鮮時令水果、果汁，以及其他用於製備現製茶飲、烘焙產品以及其他產品的原材料，以及(ii)包裝材料及消耗品的成本，如茶杯及紙袋。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400.7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2.6%，而2020年材料成本為人民幣1,159.3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7.9%。期內我們的材料成本較2020年增加20.8%，此與我們的整體業務增長趨勢基本一致。材料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減少主要由於(i)本集團於2020年就COVID-19爆發而獲得的增值稅豁免於2021年已不再適用於本集團，而相應的進項增值稅於2021年入賬；(ii)引進多渠道供應商，降低外部採購單價(iii)本集團門店產品結構優化。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主要包括(i)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ii)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及(iii)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424.4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3.2%，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919.1百萬元，佔總收益的30.1%。員工成本佔總收益的比例增加，主要是因為集團在2020年享受COVID-19相關的人力成本優惠政策，於2021年不再享受該政策。於報告期間，按品牌劃分的員工成本為(i)奈雪的茶門店員工成本為人民幣1,049.0百萬元，佔奈雪的茶收益的25.8%，(ii)台蓋門店員工成本為人民幣39.3百萬元，佔台蓋收益的27.8%，及(iii)總部員工成本及其他為人民幣336.1百萬元，佔總收益的7.8%。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指本集團租賃的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折舊使用直線法於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可使用年期結束或租賃期結束之較早者確認。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為人民幣420.3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9.8% (2020年：人民幣352.9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11.5%)。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主要包括租賃茶飲店的租賃付款。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主要包括(i)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及(ii)受限於若干特定事件或狀況的可變租賃付款。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為人民幣213.0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5.0% (2020年：人民幣100.6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3.3%)。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指物業及設備的折舊費用以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折舊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204.0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4.7% (2020年：人民幣154.1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5.0%)。

廣告及推廣開支

廣告及推廣開支主要指就本集團的營銷、品牌及推廣活動產生的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廣告及推廣開支為人民幣111.6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6% (2020年：人民幣82.2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2.7%)。

配送服務費

配送服務費指本集團支付予第三方配送服務提供商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配送服務費為人民幣259.0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6.0% (2020年：人民幣167.4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5.5%)。

水電開支

水電開支主要包括電費開支，其次是經營本集團茶飲店所產生的燃氣及水費開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水電開支為人民幣90.8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1% (2020年：人民幣66.9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2.2%)。

物流及倉儲費

物流及倉儲費指本集團就原材料運輸及倉儲服務向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支付的費用。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物流及倉儲費為人民幣90.5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1% (2020年：人民幣56.7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1.9%)。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撥備利息。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91.5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2.1% (2020年：人民幣130.3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4.3%)。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融資成本的組成部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銀行貸款利息	851	0.0	7,924	0.3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	866	0.0	38,249	1.3
租賃負債利息	88,757	2.1	83,234	2.7
撥備利息	1,073	0.0	851	0.0
	<u>91,547</u>	<u>2.1</u>	<u>130,258</u>	<u>4.3</u>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行政開支，例如電訊開支及維護開支、(ii)本集團員工產生的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iii)其他方服務費，即與第三方管理諮詢及其他專業服務有關的費用、(iv)減值虧損、(v)上市開支及(vi)其他，例如保險費及其他稅項及附加費。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76.3百萬元，佔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的4.1%(2020年：人民幣123.7百萬元，佔2020年本集團收益的4.0%)。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其他開支的絕對金額及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元	%	人民幣元	%
	(以千計，百分比除外)			
行政開支	72,631	1.7	45,213	1.5
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	31,873	0.7	17,990	0.6
其他方服務費	20,656	0.5	25,906	0.8
減值虧損	8,410	0.2	3,802	0.1
上市開支	14,735	0.3	11,410	0.4
其他	28,020	0.7	19,334	0.6
	<u>176,325</u>	<u>4.1</u>	<u>123,655</u>	<u>4.0</u>

所得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優惠人民幣4.1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3.2百萬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指標。本集團認為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助於消除管理層認為對本集團營運表現並無指示性意義的項目的潛在影響，從而可以就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營運表現進行對比。本集團認為，此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使其以與本集團管理層所採用者相同的方式了解並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所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義的計量指標相比。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投資者並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淨虧損與經調整淨(虧損)/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之對賬

年內淨虧損	(4,525,524)	(203,302)
加：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¹⁾	2,874	132,75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²⁾	4,329,052	–
上市開支 ⁽³⁾	14,735	11,41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⁴⁾	32,732	45,458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 ⁽⁵⁾	866	38,249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 ⁽⁶⁾	–	(180,342)
不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⁷⁾	–	172,413
經調整淨(虧損)/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45,265)	16,643
經調整淨(虧損)/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4)%	0.5%

附註：

- (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指與B-2輪投資有關的本集團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附有換股權之可換股票據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有關變動屬一次性及非現金性質，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連。上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於全球發售結束日期(即2021年6月30日)最終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且隨後概無因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獲得任何進一步收益或虧損。
- (2)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指所有類別優先股(屬非現金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全球發售結束時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後不會因該等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額外收益或虧損。
- (3) 上市開支與全球發售有關，屬一次性性質，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並無直接關連。
- (4)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包括(i)於2021年及2020年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ii)本公司將本集團控股股東所持普通股重新指定為優先股產生的普通股與優先股公允價值的差額。對於(i)項，由於該等項目屬非現金及非經營性質，故進行調整；而對於(ii)項，由於有關交易對業務經營而言不常見，故進行調整。此外，(i)及(ii)項與本集團於給定期間的業務表現均無直接關連。
- (5)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指本集團的A輪、A+輪及B-1輪投資的利息。儘管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然而相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為非經常性質。完成全球發售後，與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相關的可贖回注資額於全球發售結束日期(即2021年6月30日)最終獲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其後不會產生利息。此外，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為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與本集團於給定期間的業務表現並非直接相關。
- (6)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指地方政府所授以減輕COVID-19疫情影響的一次性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該免徵銷項增值稅政策已到期，日後本集團不再受益於該稅項豁免。
- (7) 不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指因2020年的一次性免徵銷項增值稅而不可抵扣的相關進項增值稅的金額。該免徵銷項增值稅政策已到期，日後本集團不再受益於該稅項豁免。
- (8) 採用經調整淨(虧損)/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給定期間的收益計算。

現金及借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餘額總額為人民幣4,052.8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1.8百萬元)。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主要是由於2021年6月的全球發售籌集資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總額(包括銀行透支及其他借款)金額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3.6百萬元)。所有借款均以美元計值。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主要是指本集團的茶飲店、總部辦事處及倉庫的租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1,313.3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0.1百萬元)。本集團使用權資產餘額的增加與整體業務擴張基本一致。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主要包括租賃物業裝修、廚房設備、傢俱設備、電子設備及其他以及在建工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金額為人民幣801.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87.1百萬元)。本集團物業及設備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及門店數量增加。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包裝材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金額為人民幣174.1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03.1百萬元)。本集團存貨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業務增長以及就本集團新開門店而增加倉儲。

本集團的存貨周轉天數由2020年的28.5天增加至於報告期間的36.1天。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與銷售產品有關的應收第三方應收款項。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主要包括與購買原材料有關的可收回進項增值稅、一年內到期的租賃押金以及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5.0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在2020年12月31日時應收C系列優先股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的款項人民幣522.0百萬元，在2021年1月份已實際收到，部分被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02.3百萬元以及可收回進項增值稅增加人民幣46.8百萬元所抵銷。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應付本集團原材料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亦就其營運多個方面錄得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應付僱員工資及福利，(ii)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iii)應計費用，主要為水電費，及(iv)其他。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0.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54.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門店數量的增加對應採購原材料、物業及設備應付款的增加。

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32.5%，而截至2020年12月31日為112.8%。

庫務政策

本集團針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構架始終能夠滿足其資金需求。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經考慮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本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產生的現金及可動用融資)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經審慎及仔細查詢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運營資金滿足本集團目前的經營需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為約人民幣4,052.8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01.8百萬元)，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主要是由於2021年6月的全球發售籌集資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計息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83.6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約3.51倍(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約0.49倍)。該等銀行借款均以美元計值，利息乃按固定利率收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用循環貸款額度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集團的業務經營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從事旨在或擬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或然負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金額為約人民幣749.1百萬元，主要與用於購買物業及設備的付款有關。

資產抵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發行無條件且不可撤回的擔保函向銀行繳付受限制銀行存款人民幣51.7百萬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重大投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收購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現有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報告期間，概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0,671名全職僱員，其中1,275名僱員在本集團總部及區辦公室工作，剩餘僱員為店員。本集團重視僱員並致力於與僱員一同成長。我們已發起一項僱員留存計劃，據此，我們將僱員留存率納入評估茶飲店表現的關鍵指標之一。本集團亦致力於為僱員建立具競爭力且公平的薪酬及福利環境。薪酬乃按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釐定，而酌情花紅一般視乎工作表現、本集團於特定年度的財務表現及整體市場狀況而釐定。為通過薪酬激勵有效地激發我們的業務開發團隊並確保僱員獲得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通過市場調研及與競爭對手的比較不斷完善薪酬及激勵政策。根據中國的法律及法規，我們參加市政府及省政府籌辦的多項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基本養老、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為了保持僱員的積極性，亦向僱員提供各種激勵及經濟獎勵，以與僱員分享我們的成功。為認可及嘉獎(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對本集團的貢獻，吸引合適人才及激勵彼等在本集團留任並繼續對本集團作出貢獻，本集團於2020年5月15日通過董事會決議案的方式採納2020年購股權計劃及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此外，我們非常重視為僱員提供培訓，旨在提高彼等的專業技能、對我們行業及工作場所安全標準的了解及對我們價值觀(尤其是我們對食品安全與產品品質以及令人滿意的客戶服務的堅定承諾)的認同。我們為不同職位的僱員設計及提供不同的培訓計劃。例如，我們要求每名新招聘的運營職能部門僱員均須參加為期一個月的店內培訓，因為我們力求確保產品交付及顧客服務的一致性及高質量。此外，我們將新的店員與老員工配對，後者負責於彼的試用期內向彼等提供指導。我們亦建立人才先鋒計劃，以培養及維持本地人才庫，並為優秀僱員提供晉陞途徑，使彼等成為我們未來的店長。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2021年6月30日在聯交所上市。自本公司之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為約4,842.4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預期時間表概無變動。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以下目的：

- 約70.0%或3,389.8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擴張本集團的茶飲店網絡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滲透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通過強化技術能力，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運營，以提升運營效率；
- 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在未來三年用於提升本集團的供應鏈及產品分銷能力，以支持我們的規模擴張；及
- 剩餘約10.0%或484.2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作一般企業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於報告期間根據招股章程中所披露的擬定用途動用。

報告期後的重大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

綜合損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4,296,618	3,057,181
其他收入	4	27,339	205,951
材料成本		(1,400,674)	(1,159,322)
員工成本	5(b)	(1,424,358)	(919,09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d)	(420,272)	(352,912)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5(d)	(212,996)	(100,568)
其他資產的折舊及攤銷	5(d)	(204,026)	(154,117)
廣告及推廣開支		(111,592)	(82,172)
配送服務費		(258,976)	(167,369)
水電開支		(90,750)	(66,909)
物流及倉儲費		(90,502)	(56,710)
其他開支	5(c)	(176,325)	(123,655)
其他虧損淨額	5(e)	(38,746)	(7,382)
融資成本	5(a)	(91,547)	(130,2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7,5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	12	(11,330)	(132,757)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13	(4,329,052)	–
除稅前虧損	5	(4,529,629)	(190,095)
所得稅	6(a)	4,105	(13,207)
年內虧損		(4,525,524)	(203,302)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524,506)	(201,872)
非控制性權益		(1,018)	(1,430)
年內虧損		(4,525,524)	(203,302)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3.28)	(0.20)

誠如附註14(d)所披露，概無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年內溢利的股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列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4,525,524)</u>	<u>(203,302)</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及經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的匯兌差額：		
— 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業務的財務報表	<u>(40,446)</u>	<u>4,38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565,970)</u>	<u>(198,918)</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564,952)	(197,488)
非控制性權益	<u>(1,018)</u>	<u>(1,430)</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4,565,970)</u>	<u>(198,9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01,363	587,116
使用權資產		1,313,334	1,240,066
無形資產		457	1,05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
遞延稅項資產		44,238	27,596
租賃按金		159,755	126,695
預付款項	9	338,383	1,667
		<u>2,657,530</u>	<u>1,984,191</u>
流動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46,200	—
存貨	8	174,089	103,0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76,963	658,172
預付款項	9	169,109	66,832
受限制銀行存款		51,749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2,806	501,753
		<u>4,670,916</u>	<u>1,329,91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654,208	500,676
合約負債		218,054	78,551
銀行貸款		428	283,120
可贖回注資	11	—	465,3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12	8,376	361,88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13	—	652,490
租賃負債		421,153	364,733
即期稅項		27,951	21,431
		<u>1,330,170</u>	<u>2,728,191</u>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u>3,340,746</u>	<u>(1,398,27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998,276</u>	<u>585,918</u>

	附註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	438
租賃負債		1,031,885	991,993
撥備		17,934	13,858
遞延稅項負債		5,027	4,046
		<u>1,054,846</u>	<u>1,010,335</u>
資產／(負債)淨額		<u>4,943,430</u>	<u>(424,41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58	422
儲備		4,943,890	(424,839)
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虧損)總額		<u>4,944,448</u>	<u>(424,417)</u>
非控制性權益		<u>(1,018)</u>	<u>–</u>
權益／(虧損)總額		<u>4,943,430</u>	<u>(424,41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品道控股有限公司)於2019年9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除下文所述的本集團重組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經營任何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業務」)。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 重大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各個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頒佈了若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開始生效或供提早採納。由於初步應用該等有關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的發展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附註2(c)內。

(b) 重組及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於重組完成前，業務乃通過深圳市品道餐飲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品道管理」)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統稱為「深圳品道集團」)開展，而深圳品道集團最終由趙林先生及彭心女士(統稱為「創始人」或「控股股東」)擁有及控制。

為理順企業架構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進行重組（「重組」）。

於2021年1月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於重組前後由創始人控制，故本集團擁有權及業務的經濟實質並無變更。重組僅涉及加入新成立的無實質經營活動的投資控股實體作為深圳品道管理的新控股公司。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按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情況進行編製及呈列。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乃使用最能反映與該實體相關的潛在事件及情況的經濟實質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有關金額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惟每股虧損資料除外。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其公允價值列值之資產及負債除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及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所申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金額。該等估計及有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管理層相信於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所得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依循其他來源輕易得知資產與負債的眼面值時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不斷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或如果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於該等財務報告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以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外，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討論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2021年修訂)

本集團過往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的實際權宜之計，因此作為承租人，倘符合資格條件，則毋須評估因COVID-19疫情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優惠是否屬於租賃修改。其中一項條件要求租賃付款額的減少僅影響原於指定期限內或之前到期的付款。2021年修訂本將此時限從2021年6月30日延長至2022年6月30日。

已收到的租金寬減已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對2021年1月1日的期初累計虧損餘額概無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作出以下針對性豁免：(i)將釐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變動作為修改進行會計處理，以及(ii)於因銀行間同業拆借利率改革(「**IBOR改革**」)導致利率基準被替代基準取代期間，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並無與基準利率掛鈎且受**IBOR**改革影響的合約，因此該等修訂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於透過其主要於中國經營的茶飲店及線上外賣應用程序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

(i) 收益明細

按主要產品及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益明細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 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		
—銷售現製茶飲	3,186,988	2,322,849
—銷售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	1,109,630	734,332
	4,296,618	3,057,181
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4,289,017	3,055,976
—隨時間	7,601	1,205
	4,296,618	3,057,181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客戶之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10%（2020年：無）。

(ii) 履約義務及收益確認政策

收益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列明的對價計量。本集團於向客戶轉讓貨品控制權或服務時確認收益。下表提供有關達成客戶合約中履約義務的性質及時間的資料，包括重大付款條款及相關收益確認政策。

產品／服務類型	達成履約義務的 性質及時間 (包括重大付款條款)	收益確認政策
現製茶飲、烘焙產品 及其他產品	當貨品交付予客戶及受 客戶接納時，客戶該時間 點取得產品的控制權。	當貨品按其條件交付予客 戶及受客戶接納時確認 收益。
與便攜式手機充電器 提供商所訂合約的 服務收入	本公司於一段時間內向 便攜式手機充電器提供商 提供服務。	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 收益，預期為接下來 12至36個月。
商標授權收入	本公司隨時間向合作方 授予在協定商品上使用其 商標的許可。	於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 收益，預期為接下來 12至24個月。

(iii) 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合約而預期將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合約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有合約下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為人民幣218,054,000元(2020年：人民幣78,551,000元。)此金額代表日後本集團履行餘下履約責任時預期將確認的收益。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最高行政管理人員管理其整體業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即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及其他產品。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集團的首席執行官，其審閱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以評估該分部的表現及作出向該分部進行分配的決策。

因此，概無呈列可呈報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幾乎所有業務及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4 其他收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12,432	1,533
—租賃按金	6,691	5,952
—其他金融資產	1,202	247
政府補助(附註(i))	7,014	17,877
免徵銷項增值稅所得收入(附註(ii))	—	180,342
	<u>27,339</u>	<u>205,951</u>

附註：

- (i) 政府補助指多國國家(主要為中國)的政府機關授予的無條件現金獎勵。
- (ii) 該金額指本集團根據財務部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關於支持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關稅收政策的公告》有權豁免增值稅的金額。概無有關增值稅豁免金額所附帶的未滿足條件或其他豁然事項。本集團於2021年並無該增值稅豁免。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2,351	8,924
減：政策性貼息(附註(i))	(1,500)	(1,000)
可贖回注資額的利息(附註11)	866	38,249
租賃負債利息	88,757	83,234
撥備利息	1,073	851
	<u>91,547</u>	<u>130,258</u>

附註(i)：政策性貼息指本集團因成功申請政府機關為支援受益企業而設的獎勵而獲得的貸款利息貼息。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325,363	853,579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i)	66,263	20,059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2,732	45,458
	<u>1,424,358</u>	<u>919,096</u>

附註(i)：向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僱員因在取得全數供款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的供款將不會用作扣減該等供款。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開支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2,900	–
非審計服務	700	–
行政開支	72,631	45,213
差旅及業務開發開支	31,873	17,990
其他方服務費	20,656	25,906
減值虧損		
–物業及設備	2,620	2,045
–使用權資產	4,224	1,155
撇減存貨(附註8(b))	1,566	602
上市開支	14,735	11,410
佣金	8,368	2,341
銀行費用	7,289	6,017
其他	8,763	10,976
	176,325	123,655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d) 其他項目		
攤銷	167	139
折舊		
–物業及設備	203,859	153,978
–使用權資產	420,272	352,912
	624,131	506,890
其他租金及相關開支	212,996	100,568
存貨成本(附註(i)、8(b))	1,400,674	1,159,322

附註(i): 存貨成本主要指於銷售現製茶飲、烘焙產品和其他產品時消耗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e)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出售非流動資產的虧損	33,317	6,173
店舖停業的虧損	4,497	4,289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重估收益	(13,112)	(4,964)
外幣匯率虧損	7,421	444
其他	6,623	1,440
	<u>38,746</u>	<u>7,382</u>

6 於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表之稅項為：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11,556	9,513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u>(15,661)</u>	<u>3,694</u>
	<u>(4,105)</u>	<u>13,207</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抵免)/開支及會計虧損之對賬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4,529,629)</u>	<u>(190,095)</u>
按照在相關司法管轄權區之溢利/(虧損)的 適用稅率計算	(41,587)	(9,053)
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的影響	(7,428)	(2,796)
合資格研發成本的額外扣除	(9,949)	(1,08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048	24,336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異的 稅務影響	43,529	6,117
於先前年度未確認利用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1,426)	(3,542)
於先前年度確認暫時差異的影響 (據此遞延稅項資產未獲確認)	<u>(292)</u>	<u>(773)</u>
實際稅項(抵免)/支出	<u>(4,105)</u>	<u>13,207</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須按香港利得稅兩級制計提撥備,其中首2百萬港元(「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及超過2百萬港元的任何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於香港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年:無)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 (iii) 除下文另有規定外,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收入須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納稅。
-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品道供應鏈、品道科技、品道科技研發及品道連鎖符合給予中國小型及低利潤企業優惠所得稅稅率的規定標準,故有權就應課稅收入中首人民幣1,000,000元及其後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分別享有5%和10%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v)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利堅合眾國及日本的附屬公司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2020年:無)。

7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4,524,506,000元(2020年：人民幣201,872,000元)及1,377,499,646股普通股(2020年：999,288,282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並計算如下：

	2021年 股份數目	2020年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的已發行股份	986,911,287	1,000,000,000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之影響	(4,369,735)	(794,498)
透過購股權獲行使所發行股份之影響	-	82,780
向僱員獎勵平台發行股份之影響	86,685,288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轉換成普通股之影響	178,581,036	-
透過全球發售發行股份之影響	129,691,770	-
	<hr/>	<hr/>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77,499,646	999,288,282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附註2(b)所述重組及資本化發行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而釐定。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

本公司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可贖回注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財務負債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擁有潛在普通股。於年度所有自可贖回注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財務負債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的潛在普通股已於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成功上市後轉換為普通股。鑒於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潛在普通股，乃由於計入該等股份會造成反攤薄。因此，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8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存貨包括：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21,383	74,224
包裝用品及其他	<u>52,706</u>	<u>28,837</u>
	<u>174,089</u>	<u>103,061</u>

(b) 以下為已確認存貨金額作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分析：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1,400,674	1,159,322
撇減存貨	<u>1,566</u>	<u>602</u>
	<u>1,402,240</u>	<u>1,159,924</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2,756	816
可收回進項增值稅	146,449	99,612
可收回所得稅	893	606
應收關聯方款項	2,464	306
應收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款項(附註(i))	-	521,992
其他應收款項	24,401	34,840
	<u>176,963</u>	<u>658,172</u>
預付款項	<u>169,109</u>	<u>66,832</u>
非流動		
購買物業的預付款項	331,816	-
購買設備的預付款項	6,567	1,667
	<u>338,383</u>	<u>1,667</u>
本公司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	1,947,794	12,876
應收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款項(附註(i))	-	521,992
其他應收款項	-	11,420
	<u>1,947,794</u>	<u>546,288</u>

附註:

- (i) 於先前年度，根據本公司與PAGAC Nebula Holdings Limited (「PAGAC Nebula」) 訂立的購股協議，PAGAC Nebula同意按每股股份1.1035美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72,497,876股C系列優先股，總購買對價為80百萬美元。有關認購事項已於2020年12月31日完成及由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交易處理的時間滯後，總對價乃應自PAGAC Nebula收取。總對價已於2021年1月收取。
- (ii)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為免息及按要求收回。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預期將於一年內可予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443	616
一至三個月	2,132	32
三至六個月	129	122
六個月以上	52	46
	<u>2,756</u>	<u>816</u>

貿易應收款項自開票日期起30至90日內到期。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89,213	226,1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62,509	257,7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86	16,819
	<u>654,208</u>	<u>500,676</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算或獲確認為收入或按
要求償還。

截至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87,942	225,067
一年以上	1,271	1,079
	<u>289,213</u>	<u>226,146</u>

11 可贖回注資

可贖回注資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可贖回注資	-	465,309

於2017年，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訂立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投資人民幣70,000,000元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10%股權。同年，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進一步訂立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投資人民幣22,000,000元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2.2%股權(統稱為「**A輪投資**」)。

於2018年5月至11月，深圳品道管理與若干投資者訂立三項注資協議，據此，該等投資者同意分別出資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90,000,000元及人民幣150,000,000元(統稱「**B-1輪投資**」)收購深圳品道管理當時1%、1.5%及2.5%的股權。

A輪及B-1輪投資的持有人有權享有與深圳品道管理其他股權持有人相同的投票權及股息權利。歸屬於A輪及B-1輪投資的特別權利概要如下：

贖回權

深圳品道管理應在以下若干事件發生後隨時按持有人的選擇贖回全部或部分持有人持有的A輪投資及B-1輪投資：

- (a) 本集團未能在2023年12月30日或之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 (b) 本集團的實益控股擁有人發生變動或發生其他可能導致本集團無法在規定時間內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的事件；
- (c) 本集團管理層違反合約條款或有不當行為而可能對持有人產生不利財務影響(在注資協議中界定為實際支出損失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且之後並未進行財務補償；
- (d) 本集團未能在2018年12月31日前登記本集團部分產品品牌的商標以保護業務的品牌推廣。

A輪投資及B-1輪投資的贖回價等於以下各項之和：

- (a) 投資者支付的實際對價總額；
- (b) 自投資人實際支付對價當日至贖回日按8%的年回報率計算的回報(扣除在持有股權期間實際派付的任何股息)。

於發出當日，A輪及B-1輪投資均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並在之後期間內按攤銷成本列賬。A輪及B-1輪投資的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合併損益表確認。

於2020年12月及2021年1月，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深圳品道管理已向可贖回注資投資者償還本金總額人民幣392百萬元。根據股份認購協議，還款將被該可贖回注資投資者用於認購本公司若干股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附註13)。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遠期外匯結構合約	8,376	-
認股權證(附註(a))	-	114,254
境內貸款(附註(a))	-	197,126
可換股票據(附註(a))	-	50,501
	<u>8,376</u>	<u>361,881</u>

(a) 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

去年，本集團完成B-2輪融資，分別向其投資者SCGC資本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聯屬人士(統稱為「SCGC」)及Court Card HK Limited (「CCHK」)發行可換股貸款及票據。

於2021年1月，深圳品道管理於完成重組後已向SCGC償還本金額人民幣200百萬元，以行使並將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轉換為若干數目的本公司B-2系列優先股。此外，於同期，CCHK亦已於完成重組後行使並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若干數目的B-2系列優先股(附註13)。

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的詳情及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

去年，SCGC與本集團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深圳品道管理訂立一份境內貸款協議，以提供金額為人民幣200百萬元的以人民幣計值的貸款。SCGC及其聯屬人士已就境內貸款協議與本公司訂立認股權證購買協議，以向本公司認購及購買可轉換為本公司B-2系列優先股的認股權證（「認股權證」）。本集團將指定境內貸款並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及將認股權證入賬列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衍生負債。

認股權證及境內貸款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認股權證

認股權證可在發行認股權證之日起九個月內完成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後由持有人行使。行使認股權證時，本公司將發行B-2系列優先股予認股權證持有人。B-2系列優先股於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前自動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行使認股權證後將予發行的B-2系列優先股的數目

行使認股權證後將發行的B-2系列優先股的數目由深圳品道管理根據境內貸款協議償還的金額（「償還金額」）確定，並按匯率及初始行權價每股B-2系列優先股0.6366美元（「美元」）換算。

行使期間

早於深圳品道管理於境內貸款協議下的還款日期（「還款日期」）前五個營業日。

行使付款

償還金額的等值美元金額（按中國招商銀行於相關行使日期的美元賣出匯率換算）。

到期

認股權證將於認股權證日期滿九個月後第十五個營業日到期。

償還境內貸款

深圳品道管理須在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境外直接投資登記後向SCGC還款以行使認股權證。

若境外直接投資登記未在規定的時間內完成，則深圳品道管理亦須向SCGC償還因未完成境外直接投資登記而未能行使的部分認股權證的境內貸款金額。還款期可延長至認股權證日期後的第一、第三或第五個週年日(視關於未能完成相關登記的約定條款而定)。在上述任何情況下，還款均不計息。

若發生認股權證協議所界定的加速事件，則境內貸款的還款應按B-2系列優先股的贖回價(按已轉換及已行使基準)確定。

(ii) 可換股票據

去年，本公司與CCHK訂立一項協議，據此，本公司向CCHK發行一份可換股票據，對價為人民幣34,466,000元(面值為5百萬美元)。該可換股票據的到期應付日應為(i)票據發行日的第一個週年日(「到期日」)或(ii)任何違約事件引發的到期應付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可換股票據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的年利率計息，須於到期日支付。

票據持有人將票據轉換為B-2系列優先股的權利如下：

換股權

倘本集團的重組(深圳品道管理藉此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於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起計9個月內(或經本公司及CCHK共同協定不遲於到期日結束的較長年度)完成，則可換股票據的未償還本金自動轉換為本公司的B-2系列優先股，此種情況下可換股票據於可換股票據發行日期至轉換日期年度被視為免息。

就尚未行使的換股權而言，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應付日按面值加倫敦同業拆借利率贖回。

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的變動載列如下：

	認股權證、 境內貸款及 可換股票據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發行認股權證	22,686
發行境內貸款	177,314
發行可換股票據	34,466
公允價值變動	132,757
匯兌儲備	<u>(5,342)</u>
於2020年12月31日	----- 361,881
於2021年1月1日	361,881
發行認股權證	(113,126)
發行境內貸款	(200,000)
發行可換股票據	(50,002)
公允價值變動	2,874
匯兌儲備	<u>(1,627)</u>
於2021年12月31日	<u>-----</u> -

本集團應用市場法釐定本集團的相關股權價值，並採用期權定價法及權益分配模型釐定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認股權證、 境內貸款及 可換股票據
貼現率	6.56%
無風險利率	0.18%
波動	32.78%

認股權證、境內貸款及可換股票據(「標的」)的公允價值乃在獨立第三方估值公司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協助下釐定。標的的公允價值主要通過應用期權定價法(「期權定價法」)計算得出。期權定價法視普通股及標的為實體股權價值的認購期權，行權價乃基於標的的清算及贖回優先權而定。此方法考慮標的的投資者協議的多項於清算事件後會影響向標的進行分派的條款，包括證券的等級、換股率及現金分配。期權定價法頻繁依賴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為認購期權定價。

1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日期起及完成重組後，本公司已完成數輪融資及重新指定普通股至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方式為向投資者分別發行若干類別的優先股(即A系列優先股、A+系列優先股、B-1系列優先股、B-2系列優先股、C系列優先股)(統稱「優先股」)。

優先股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股息權利

優先股的持有人有權先於及優先於宣派或派付任何普通股股息收取從可合法作此用途的任何資金撥付的股息。除非及直至優先股(按經轉換基準)的所有股息已全數派付，否則本公司不得以現金、實物或股本就本公司任何普通股或任何其他類別或系列股份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或留存該等形式的股息。

轉換權

優先股須按緊接首次公開發售結束前有關股份當時適用的轉換價自動轉換為繳足、不可評稅的普通股。

同樣，應持有人的選擇，優先股可於有關轉換書面要求訂明的日期轉換為繳足、不可評稅的普通股。

贖回特點

於各優先股持有人提出書面要求後，本公司須贖回全部或任何部分優先股。於下列事件發生時(以較早者為準)：(i)本公司於發行日期後36個月內未完成首次公開發售，或(ii)任何集團公司或任何創始人一方若嚴重違反任何交易協議，優先股的任何持有人可隨時要求本公司按贖回價(為發行價加所有已宣派或應計但未支付的股息及發行日期至派付日期按8%複合年利率計算的利息)贖回有關持有人所持有的當時發行在外的任何或全部優先股。

投票權

各優先股的投票權等同於有關優先股當時可轉換為普通股的數目。

清算優先權

倘若本公司清算、解散或清盤(不論自願與否)，則本公司合法可供分派的資產須按下列順序及方式分派予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按經轉換基準)持有人：

每名優先股持有人就所持有的每股優先股有權收取金額等於適用優先股發行價的百分之一百(100%)，另加有關優先股所有已宣派的股息。倘若可供分派資產及資金不足以向相關持有人悉數支付優先受償金，則按以下順序向優先股股東支付清算優先受償金：第一為C系列優先股持有人，第二為B-2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第三為A+系列優先股及第四為A系列優先股。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變動載列如下：

	可轉換可贖回 優先股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發行C系列優先股	521,992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u>130,498</u>
於2020年12月31日	----- 652,490
於2021年1月1日	652,490
發行A系列、A+系列及B-1系列優先股	477,174
發行B-2系列優先股	363,128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32,30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4,329,052
上市時自動轉換所有類別優先股	(5,836,481)
匯兌儲備	<u>(17,666)</u>
於2021年12月31日	----- <u>-----</u>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所有類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按一比一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優先股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與上市發售價每股19.80港元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表內列作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屬非現金項目，於上市後自動轉換為普通股後，該等優先股將不會進一步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或虧損。

14 資本、儲備、股息及非控制性權益

(a)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面值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並悉數支付：			
於2020年1月1日	(ii)	–	100
發行普通股		1,000,000,000	326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18,124,469)	(6)
行使股票期權		5,035,756	2
		<u> </u>	<u> </u>
於2020年12月31日		986,911,287	422
		<u> </u>	<u> </u>
於2021年1月1日		986,911,287	422
重組	(ii)	–	(100)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4,531,117)	(1)
發行予僱員激勵平台的股份		121,226,552	40
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優先股	(iii)	354,250,425	114
全球發售	(iv)	257,269,000	83
		<u> </u>	<u> </u>
於2021年12月31日		1,715,126,147	558
		<u> </u>	<u> </u>

- (i) 本公司於2019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2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 (ii)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本集團的股本指深圳品道集團的實繳資本人民幣100,000元及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股本人民幣322,000元。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於2021年12月31日的股本僅指本公司的股本。
- (iii) 於2021年1月重組完成後，於股份認購事項、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行使認股權證及本公司重新指定若干數目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後，本公司已分別發行若干數目的A系列、A+系列、B-1系列、B-2系列及C系列優先股。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所有類別優先股均按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
- (iv)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以每股19.80港元新發行257,269,000股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已發行新股所得款項總額約為人民幣4,238,555,000元(相當於5,093,926,000港元)。各自的股本為人民幣83,000元(相當於13,000美元)，扣除發行成本後的資本儲備約為人民幣4,096,877,000元。已付發行成本主要包括股份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向法律、會計、其他顧問支付的專業費用及就彼等所提供服務的其他相關費用，該等費用為直接源自發行新股的增量成本。該等成本人民幣141,594,000元視為自發行產生的股份溢價扣除。

(b)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公司的個別權益組成部分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322	(86,710)	10,355	4,858	(153,883)	(225,05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4,363,290)	(4,363,290)
其他全面收益	-	-	-	(57,785)	-	(57,785)
全面收益總額	-	-	-	(57,785)	(4,363,290)	(4,421,075)
發行普通股	-	-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25,239	-	-	25,239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1)	(24,822)	-	-	-	(24,823)
全球發售後自動轉換優先股	114	5,836,367	-	-	-	5,836,481
全球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扣除發行成本)	83	4,096,878	-	-	-	4,096,961
發行予僱員激勵平台的股份	40	19	-	-	-	59
已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4,493	(4,493)	-	-	-
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	558	9,826,225	31,101	(52,927)	(4,517,173)	5,287,784
於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	-	-	-	-	-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	-	-	-	-	(153,883)	(153,883)
其他全面收益	-	-	-	4,858	-	4,858
全面收益總額	-	-	-	4,858	(153,883)	(149,025)
發行普通股	326	-	-	-	-	326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交易	-	-	14,199	-	-	14,199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股份	2	13,567	(3,844)	-	-	9,725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C系列優先股	(6)	(100,277)	-	-	-	(100,283)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322	(86,710)	10,355	4,858	(153,883)	(225,058)

(c) 儲備的性質及用途

(i) 資本儲備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合共零對價自其非控股股東收購上海奈雪、杭州奈雪、及南京奈雪的額外5%股權，已付對價與已收購上海奈雪、杭州奈雪、南京滿意達及南京奈雪的可識別淨資產的比例權益之間的差額人民幣4,738,000元已確認為自資本儲備扣除。

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普通股因重新指定普通股為優先股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與面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24,822,000元(2020年: 100,277,000)。

上市後自動轉換所有類別優先股

於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上市後，所有類別優先股均以一比一的比例自動轉換為普通股。所有類別優先股的本金額及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動均相應地資本化為股本及股份溢價。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部分，其已根據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中國大陸以外地區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乃根據境外證券交易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

(d) 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2020年：無)。

報告期末后，並無建議分派末期股息(2020年：無)。

(e) 非控制性權益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自非控股股東收到注資人民幣813,000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可通過與風險水平相當的產品和服務定價及以合理的成本獲得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維持較高的股東回報(可能附帶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的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和安全性之間的平衡，並應經濟情況改變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根據經調整淨資產／債務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負債淨額界定為總負債(包括計息借款以及租賃負債，但不包括可贖回注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加未計提擬派股息，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和可贖回注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惟於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的權益中確認的金額減去未計提擬派股息(如有)除外。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為33.7%(2020年：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為166.5%)。

15 已頒佈但尚未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可能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尚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本及新訂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提述概念框架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擬定使用前的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分類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表述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銷售或出資	待釐定

本集團正評估此等修訂本及新訂準則於初始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該等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16 期後事件

COVID-19

自2022年初以來，新一波COVID-19疫情影響中國大陸多個地區，錄得確診病例與日俱增。中國政府就商業活動施加了多項限制，包括暫時禁止餐廳提供堂食服務及減少確診數字高企的若干地區的營業時間。疫情對本集團運營的影響程度仍具有高度不確定性，且取決於形勢發展。

其他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乃依據企業管治守則所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則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趙林先生目前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趙先生於2017年2月至2020年10月擔任深圳品道管理董事，且自2020年6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彼為本集團創始人，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相信，趙先生同時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有利於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管理。該架構將可令本公司迅速有效作出及實施決策。董事認為，權責平衡將不會因該安排而受損。此外，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中所載的規定標準。經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蕊女士、劉異偉先生及陳群生先生。張蕊女士憑藉適切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而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管理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關係、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與高級管理人員及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討論有關本公司已採納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控制的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並已妥為作出適當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適當時候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並載列有關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的通告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畢馬威的工作範圍

畢馬威已比較，本業績公告所載關於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對於本業績公告所呈列「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中的該等假設的合理性或合適性發表任何意見。畢馬威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之核證委聘，因此畢馬威並無對本業績公告作出明示保證。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ixuecha.com)。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時寄發予股東，亦將分別刊登於本公司(www.naixuecha.com)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的相關網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及表述具有下列涵義。

「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
「2020年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15日批准及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長」	指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	指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品道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5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就本公告而言，指趙先生、彭女士、Linxin Group、Linxin International、林心控股及Crystal Tide Profits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全體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一家或以上附屬公司(視文義而定))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任何相關人士的聯繫人(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之任何實體或人士

「Linxin Group」	指	Linxin Group Limited，一家於2020年12月2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林心控股」	指	林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9月5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Linxin International」	指	Linxin International Limited，一家於2020年12月29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6月30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購股權」	指	根據2020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18日的招股章程
「中國」或「中華人民共和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於本公告提述中國並不適用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或台灣省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2020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品道集團」	指	深圳市品道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2月17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深圳品道管理」	指	深圳市品道餐飲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5月12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國當時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林

中國深圳，2022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林先生、彭心女士及鄧彬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攀先生及黃德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群生先生、劉異偉先生及張蕊女士。